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码：2015-006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已经完成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及登记工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激励计划首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情况

- 1、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5年1月21日；
- 2、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15.16元
- 3、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和授予数量。

公司董事会在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过程中，1名激励对象离职。因此公司激励计划实际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407万股减少到405万股，占授予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2656%；授予后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授予对象由87人减少到86人。

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任富佳	副董事长、总经理	35	7.78%	0.1094%
赵继宏	董事	35	7.78%	0.1094%
任罗忠	董事	35	7.78%	0.1094%
王刚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35	7.78%	0.1094%
沈国良	董事	25	5.56%	0.0781%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夏志明	副总经理	25	5.56%	0.0781%
何亚东	副总经理	25	5.56%	0.0781%
张国富	财务总监	25	5.56%	0.0781%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78人）		165	37.11%	0.5219%
预留限制性股票		43	9.56%	0.13%
合计（86人）		448	100%	1.41%

说明：激励对象赵继宏先生、任罗忠先生均因工作需要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但仍在公司担任董事职务；激励对象何亚东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仍担任副总经理职务；激励对象夏志明先生升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激励对象蔡毅因离职丧失此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资格。除以上列示内容，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于2014年9月1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一致。

4、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新股。

5、对限制性股票锁定期安排的说明：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三次解锁。在解锁期内，若达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分三次申请解锁：第一个解锁期为锁定期满后第一年，激励对象可申请解锁数量为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30%；第二个解锁期为锁定期满后的第二年，激励对象可申请解锁数量为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40%；第三次解锁期为锁定期满后的第三年，激励对象可申请解锁数量为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30%。

二、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于2015年2月4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5]第01520002号验资报告，对本公司截至2015年2月3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认为：截至2015年2月3日止，贵公司已收到本次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款项合计人民币61,398,000.00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股本）4,05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57,348,000.00元。贵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后，变更完成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4,050,000.00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324,050,000.00元。

三、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15 年 1 月 21 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5 年 2 月 16 日。

四、授予前后对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影响

本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本公司股份总数由原来的 32,000 万股增加至 32,405 万股，任建华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授予完成后，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数不变，持股比例虽发生变动，但由任建华先生控股的杭州老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仍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未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变化。

五、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后，按新股本 32,405 万股摊薄计算，2013 年度每股收益为 1.19 元/股。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625,000	1.76	4,050,000	9,675,000	2.99
3、其他内资持股	5,625,000	1.76	4,050,000	9,675,000	2.9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5,625,000	1.76	4,050,000	9,675,000	2.9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14,375,000	98.24		314,375,000	97.01
1、人民币普通股	314,375,000	98.24		314,375,000	97.01
三、股份总数	320,000,000	100.00		324,050,000	100.00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公司因实施本激励计划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所筹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2月13日